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895550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04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安德仕数字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丽正路1628号4幢1-2层

代理机构 上海南衣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询价；商业评估；商业信息代理；成本价格分析；商业中介服务；为商业或广告目的提供用户评级；进出口代理；市场营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